

湖南中医药大学MPA教育中心文件

中心发〔2018〕4号

公共管理硕士（MPA）任课教师管理制度

为了更好的管理我院 MPA 教师队伍，树立良好的形象，努力造就一支素质优良、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，不断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特制定以下管理制度。

一、教师是 MPA 教学工作的执行者。用现代科学文化知识武装学生，努力把学生培养成德才兼备、素质全面、适应未来社会需要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MPA 教师要加强自身的学习和修养，努力使自己成为工作勤奋、能力突出、作风扎实、品德高尚的合格教师。在工作中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。

三、教师在整个教学过程中应遵循八大原则：整体性原则，

教育性原则，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，启发性原则，因材施教原则，循序渐进原则，巩固性原则，直观性原则。

四、教师的教学工作分为备课、授课、考核学生三个环节。对教师在各个环节内的基本要求是：

(一) 备课

1、开学前组织教师学习课程标准，了解MPA课程理念，明确课程要求，拟订学期教学计划。

2、通读全册教材，熟悉内容体系，了解教材编写意图，明确本册教材的三维目标的基本要求，明确教材各单元知识的联系与衔接。

3、教师备超周课，不能临教临备，更不能教后补备。中青年教师备详案，老年教师写详简案。

4、正确对待教学参考资料和他人经验。一是要先“钻”后“参”，不能以“参”代“钻”。二是对他人经验（或优秀教案）应联系实际，分析研究，消化吸收，不能照搬照抄。

5、备课时教师心中要有学生，要把“假如我是学生”作为座右铭。既要根据学生的年龄特点，把握教学最佳时间的教学密度，完成教学任务，又要从学生的实际出发选择教法与学法。

6、做好集体备课工作。MPA授课教师，每两周组织一次集体备课，每次时间不少于1.5小时，做到“三定”（定时、定课题、定主备中心发言人）认真研讨集思广益，并做好集体备课记录。

(二) 授课

- 1、教师按照课表上课，做好课前准备。
- 2、发挥课堂最大教学效益，进教室上课要关闭通讯工具，无特殊情况不会客，不走出课堂，准时上下课，保证学生课间活动时间。
- 3、上课时教师要做到精神饱满，不带个人情绪，站立讲课。用普通话，语言要准确、精炼、生动，教态要端庄、亲切、自然。
- 4、严格要求学生，使他们全神贯注，精神饱满。课堂秩序应始终良好，教学气氛应活泼而不乱，严而不死板，教师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。
- 5、课后认真撰写“课后反思”。

(三) 评价与考核

- 1、评价学生要以课程标准为基本依据，明确评价的目的、内容，以开放、多元、多样的评价方式，对学生的学习态度、兴趣、习惯、方法、知识与技能、实践能力、创新精神和解决问题能力发展现状等方面进行检测和评价。
- 2、重视过程性评价，采取阶段性（终结性）评价和过程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考查和评价学生。每学期、学年结束时，教师要对每个学生进行阶段性评价。评价内容应包括各学科的学业状况评价和教师的评语评价。要发挥评价的激励、反馈、调整和改进功能，使评价成为促进学生发展的过程。

五、教学研究

1、完善教研机构，健全以校为本的教研制度。要整合学校教务处、教研室、备课组和课题组等力量，建立直接服务于教学，服务于教师专业成长的开放的学校教研网络。教研组每两周活动一次，每次时间不少于1小时，做到“三定”：定时、定主题、定中心发言人，认真研讨，并做好记录。

2、教师要积极参与课题研究，教研组（备课组）应根据本年段的特点，承担课题研究的一部分任务，及时整理研究经验，一学年结束要进行阶段性结题。

3、每位教师每学期上一节公开课，每学期听课不少于15节，要做好记录和简评，并积极参加评课活动。

4、教师对于“有效教学”、“自育自学”课题研究取得的成果，要及时形成文字材料，在并积极投稿，对发表的论文、教学设计、教学随笔等，学校给予奖励。

湖南中医药大学MPA教育中心

2018年4月26日

抄送：湖南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18年4月26日印发